



失落的银河

台湾 叶文可

台湾 叶文可

失落的银河



2 034 4608 4

失落的银河

台湾 叶文可 著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出版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百花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 $\frac{1}{2}$ · 5 $\frac{3}{4}$ · 120,000
1987年4月第1版 1987年4月第1次印刷
社目: 168增-257 书号: 10309·169 定价: 1.30元

清歌散新声

——读叶文可《失落的银河》

崔文瑜

生为现代人，对个人的职业拥有更多的选择权，以及对他人的职业，给予更多的尊重，是今日生活的特色之一。以演艺人员为主角的文艺作品，包括小说和电影在内，在我们这儿，不如以坐办公桌的人为主角的作品来得多。观乎英美等国，主角是娱乐界人士的作品，屡见不鲜。仅举几个电影例子，象葛雷哥莱毕克与黛博拉蔻儿合演的《痴情恨》、罗勃狄尼洛主演的《最后大亨》、新近上演不久的《破镜谋杀案》，以及今年春节期间电视长片《娃娃谷》等都是。不过这些作品中主角与环境的冲突，都不是来自其家庭，而这次年轻女作家叶文可的最新长篇小说：《失落的银河》，却是以一个不能见容于父亲和大哥的电影明星——韩磊生，为唯一主角。

《失落的银河》故事发生在现代的台湾，韩家世代读书，父子三人，老父想法保守固执，哥哥读书有成，去美国深造多年，磊生是弟弟，也是幺儿，按理说，应该最得老父钟爱，无奈磊生虽也念到大学毕业，却不顾老父反对，醉

6月13/13

心第八艺术，因而父子反目。父亲退隐山林，鲜与红尘来往，磊生一个人在灯红酒绿的大都市，为自己的理想奋斗。

苑之凡是“有一点年纪了的”女作家，“象一幅明亮的图画，虽然悦目，但不令人憧憬。”韩磊生一表人材，长得英俊潇洒，既能演戏，还能作曲唱歌，之凡先是被他吸引，等到生了爱苗，两人遂结为夫妻。

韩磊生认识了女记者白小莲以后，逐渐和之凡生疏了。韩在给白的信中说：“一个人活了一辈子，可能就为了追寻心中的一颗星……从碰见你的那一秒钟，我的世界开始诞生……”

小莲美丽脱俗，宛若出水之白莲，对韩磊生始终若即若离。韩的大哥回来省亲，引起了三角恋爱，兄弟争夺同一女友，最后是韩孤独地走向他想去的地方，“重新做一条自由飞翔的龙。”

作者用第一人称来写这本小说，采取的是单一观点，而不是全知观点。在塑造角色时，作者很能把握住人物个性，使用自比或反衬而加以说明，同时故事的冲突性也就随之产生。例如：之凡对韩说：“你是个活得非常不实际的人……你追求的事物都很浪漫。”又如韩自忖：“我是否如同父亲，走入一个自己编想的世界走不出来？”而韩父呢，“父亲对我们生活的印象，一大半是活在自己的想象中。”又如韩说：“譬如我演戏，父亲从始至终的反对。他的字典里，没有‘演员’，只有‘戏子’。直到今天，他还是拒绝我的职业。”而韩的哥哥呢，“大哥……满脑子读书人观念，除了念书做学问以外，没有另外一件事是值得的。”韩自己以为“我是只羽毛丰满的小鸟，任何人也不能改变我的方向。”但是事实上“如今即使

我飞到了天涯海角……他们(他父兄)仍然掌握了一根……无形的绳子。”

这是一个大冲突，是人生的、纵切面的；而热情冲动的韩，舍之凡，猛追小莲，既伤害到了之凡，又再度不见谅于父兄，是个小冲突，是爱情的，横切面的。全书这两条线，一主一次，一纵一横，交错进行，曲折具备。

韩磊生在《失落的银河》里，所努力追求的，是一种理想，在追求的过程中，受到来自亲人的阻力，令人想起德国大文豪托马斯·曼所写的，一本“精神上的自传”——《托尼阿·克略格尔》来。在这本书中，主角一如曼氏本人，一直徘徊于古老家庭价值的传统与对新艺术的喜爱和追逐之间。传统对现代，理想对现实，这是一种永恒的冲突，是许多艺术家都面对过的困扰。此次叶文可以这个大问题，当做全书主旨，是严肃的尝试。

更难能可贵的是，《失落的银河》是纯中国式的，韩磊生所受的困扰与痛苦，是根植于中国泥土里的。韩氏父兄的想法，代表许许多多中国士大夫的想法，姑不论这种想法对与错，这种想法的普遍存在，是个事实。就因为如此，《失落的银河》才具有真实性，而真实是感动读者的最大力量。否则，故事如空中楼阁，或是为无病呻吟，而想引起读者的共鸣，岂不缘木求鱼？

作品是作者心智的反应，在《失落的银河》里，作者既自托为出污泥而不染的白小莲，又是苑之凡的化身。全书谈到写作的地方不少，最明显的一句话该是，之凡在韩问起她，最近在写什么时，之凡说她在写“一个沟的故事”，人与人之间的沟。韩问她：“你的结论？”之凡答：“我没有什么

结论，世界上的事，真正得到结论的又有几件？小说为什么要提供结论？我所要做的，只是提供人类一个沉思的机会。如果对他们来日思想过程，能有所启发，这就是我写作的目的了。”的确，观察人生，了解问题，呈现症结，引人关注，这也是写作的一种目的。

就写作技巧而言，《失落的银河》以这第一人称的“我”，为叙事手法，固然亲切、直接，容易导引读者，产生参与感，但是，在冲突气势的酝酿和推展上，只能借助主角与别人的对话及自身的观察，不能够象全知观点那样，可以正反剖述，畅所欲言。特别是在展现与主角相抗的那股势力时，受到了限制，书中的震撼力遂稍弱了些。

作者专攻文学，中学为体，西学为用，已具可观的功力。在其上一部著作《红尘外》（现已由皇冠出版社出版）里，才华已然乍露，如今在《失落的银河》里，更是词必己出，不使俗语，从头到尾，佳句频现，令人激赏。象：“观众是水，水能载舟，水能覆舟。”“……月亮隐入云里，石阶两旁的路灯坏了，我摸黑下山，有如一个盲人”、“而梦想却是我的池塘，离开了它，我犹如干旱的青蛙，依然生存，但是不能快乐歌唱。”实不胜一一列举。韩在白小莲处，与小莲追逐的风趣诙谐；韩与记者在电话中的对话之干净利落，新意清词，节奏明快，在在引人入胜。

叶文可才识高深，献身艺术创作，孜孜不息，《失落的银河》成绩更在《红尘外》之上。在漫长、艰辛、寂寞的写作之途，只要她继续以这样的步伐，奋力向前，必能渐行渐远，为小说创作，放一异彩。

1

父亲一口接一口的吸着烟，他所有的不安，都在吸烟的急促中泄露了出来。每当他用力吸烟时，原本瘦削的脸颊更凹陷了下去。

好一会儿，他开口：

“你——你真的把一切都想清楚了？”

我点头。

父亲低头捻灭他的烟，眉心深深划一道沟，他又点一支烟，燃着了，深吸一口：

“你妈知道了，不知会怎么说。”

父亲的法令，深刻的画在他过长的人中及下瘪的嘴唇两旁。那神态，仿如这是一件除了心灵沟通外，可以用言语表达的事情。

我的目光，移向白墙上那张圈着黑边母亲的照片。想象她此刻如果站在屋中，我们可能无法拥有的这份表面上的平静。

“你写信问过你大哥了没有？”父亲知道墙上人已无法替他做什么了，又把大哥抬了出来。

我摇头。

“你最好听听你大哥对这件事的看法。”

我几乎有些不耐。

“磊生，我们韩家世代读书人，你这个决定，是否对得

起祖先?”

父亲一向称呼我小石子，只有在他心情极端不稳定时，他方喊我本名。我了解他，但我无法再忍受他如此软弱的搬出所有祖先，来壮大他的勇气。我的话语如同开闸的水龙头：

“祖先，祖先，我根本不认识他们，我只知道，我要活自己想活的日子！”

啪的一声，父亲把镇纸的铁条打在桌上，他的手颤抖的举起，指着我的鼻子，口中喃喃的“你……你……你”了好几声，又颓然的落了下去。

父亲神情的沮丧，使我再度产生说服他的愿望。我走到他跟前，手触摸着他单薄的夏麻裤，感觉出他瘦棱棱的膝盖骨。

“爹，为什么我不可以从事自己所爱的事业？”

感动于我这个姿态，父亲举起他枯瘦的手，一下又一下的抚着我纠结头顶的乱发：

“孩子，你太天真。俗话说：‘王八戏子吹鼓手’，爹怎能眼睁睁的见你走进那么一个行业？你一走入，一辈子再也抬不起头来，一生完全毁灭了，你可想过这后果的可怕？”

“我从事的是艺术工作，不是当戏子。”

“艺术是骗人的话。爹不必深入研究，每天只要翻翻报纸，都知道这些人做的是什么勾当。你大学都毕业的人，怎么连这点都看不透？孩子，银海生涯，原是梦，从小爹给你多少训诲，你都抛哪儿去了？”

父亲的口吻措辞，与往日一点没有不同。也许我早该明白，一位年过六十的人难以扭转的思想，我俩仿如在做

一场拉锯战，又象走在永不相交的两条线上。

“你哥哥是美国名大学的教授，人人尊敬的博士。你有没有想过日后在人前，你怎么和他相比？你怎么抬得起头来？”

“我从事的是艺术，他研究的是学问。我一点也不觉得自己比谁低。”我凛然的说。

父亲叹息一声。眼尾垂下，嘴角下坠，面容笼罩着浓浓的无望，也是这份无望，透露了他的不屈。

夹在父亲泛黄中指及食指间的烟已燃到尽头，火红的、烟头亮在他手指间，我怕这烟头烧到他的手，用手打落了这截烟。父亲冷漠的立起身，走到了窗前。

父亲的背影，枯瘦硬挺。窗外的天空，阴郁灰暗。这气氛，有如大雷雨来临的前夕。

我知道父亲心中的雷雨，永远不会来临，因为这不是他的本性。我也知道若有那一朝，我会以暴风雨的姿态来反应。我下意识里希望着雷雨会出其不意的来到，也许我需要它给我一个避难所，灰压压的天空，会使我窒息。

我静候着，这气氛象是一场审判。

突然，我觉得自己留在这屋里，已是一件没有意义的事情。我早知道他将要说些什么话，我也知道自己不会服从这些话语。我们拥有的，只是无休无止的战争。

站起身来，我说：

“我走了。”

父亲对我的道别没有什么反应。我看出了他的头稍稍低下，但那动作微细难辨。也许这举动易露出他的悲哀，与这孤傲的背影不太相符，他仅以手向后摆了一下，算是同

意我的离去。

我走出了门口挂着父亲手题“净心斋”木匾的家门，沿着门前曲曲折折的石阶往山下走。我想起这净心斋，从此就只有父亲一人了。

2

一场夏日午后的雷阵雨快要来临了，雷声有如天庭里滚动着的大木桶子，咕隆咕隆的发着闷响。

我靠在床上，抽着烟。自从离开与父亲共同生活的日子，我染上抽烟的习惯。也许，缘由于苑之凡是个抽烟的女人。

此刻，她正坐在靠窗的书桌上，思索什么似的支着头。我们这间小小的斗室，已满是烟雾。

一阵霹雳的雷响，天边银龙似的闪下一道电光。之凡回过她的脸来看我，眼里闪过一丝被惊吓了的波光，但也只有那么一秒钟，她又恢复了镇定。

老天爷洒下倾盆大雨时，之凡开始一张又一张的把她的稿纸撕碎扔到字纸篓去。

“不要丢掉你的稿吧，我看你写了至少也有两个月了。”我说。

话说不必丢，其实我喜欢看她一撕再撕三撕她的稿子。

这会儿，她站起身来松动一下筋骨，移步到客厅去了。我凝视着她黑色露背装里丰腴的背影。

一向，我爱少女瀑布似的垂直亮发，我爱挑起眼角的凤眼女郎，我爱走起路来会被风飘的纤瘦女子。

那一个炎热的下午，在画廊里，我第一次看见之凡，石导演介绍说她是作家。

我毫不懂世故的说：

“我不记得你的大名。”

她仰头朗笑起来，眼角有些皱纹，我相信她有一点年纪了。她的身段依然玲珑有致，谈吐毫不扭捏作态。她象一幅明亮的图画，虽然悦目，但不令人憧憬。

石导演邀她，我们三人坐在一家餐饮店聊了一阵子，她给了我一个颇有见地的印象。

见过了那次面以后，约莫过了两周，有一天，她来敲我的门。

我开了门，见到她一身光鲜的立在大门口，才意识到自己屋里的杂乱污秽。

我搬了一百零一张的椅子给她坐下，打开冰箱，什么饮料也没有，只见几只蟑螂在爬。

我走到她面前，她正在翻桌上的剧本。我说：

“对不起，连杯水都没有，我们出去，我请你喝一杯咖啡吧！”

她温和的笑笑，露出一排洁白的牙齿：

“没有关系，我来坐坐就可以了，你别忙。”

我落坐地上，自己的睡袋上，抱住了膝盖，我发现她在看我。她说：

“你一个单身汉，生活的确不容易。”

“和父亲住在一起的时候，他也没有给我太多生活上的

照料。现在一个人住，失去的，好象就是生活上的秩序。”

“你为什么和父亲分开住？”

“我的父亲是一位很主观的人，我们对许多事意见不同。为了维持生活的平静，不如分开来住。”

“有这么……呃……这么严重？”

“希望有一天，我俩能沟通。”

“我很想知道你们不能沟通的原因。”

“说起来话长。最简单的一句话，他不赞成我拍戏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如果你有机会认识他，你会发现我说的话是什么意思。”

“我盼望有那么一个机会。”

“我记得你写剧本，你写电影剧本？”

“我以前写剧本，现在写小说。我的小说曾被改编上过银幕。”

“拍得怎么样？”

“嗯！怎么说呢，好象没有把我原作的旨意表现出来。”

“你要不要读一下这个剧本，我想听听你的意见。”我发现自己的谈话兴趣浓厚了。

她收下我递给她的《神识》，翻了翻，告诉我她回家仔细读过了以后，再告诉我。

三天后，她打了电话给我，约我在她家见面。我按址到了这栋日式房前，她的住处地点清静，院内枝叶扶疏。

我按了铃，听见里面的纱门吱嘎的开了，又碰了一声，急促的脚步声，她出来了。她穿一袭印着黑白花的拖地长衫，显得很舒适。对我的出现，仿佛很开心。

她领我进屋，室内窗明几净。桌上的盆插，显示出主

人的匠心独运。沙发的色调，很和谐的黑格窗外的树影，相映成趣。

她沏了茶，我们落坐沙发上。

我捧着茶，茶很烫，我啜了啜，清香溢口，我说：

“在你这儿，才找到生活。相形之下，我的小公寓，简直是一个黑窝。”

“欢迎你常来。”她的口气很诚恳。

“你家里还有别人吗？”我注意到她家中的安静。

“我一个住。”

“你没有结婚？”根据她的外貌，我判断她不但结婚，也有孩子了。

“我的家在马来西亚，我的前夫在香港。”

“你离婚了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我没有问为什么。天下婚姻的故事，如同天下文章一大抄，我也不想知道她是怎么结婚，又怎么离婚的。

“你有女朋友吗？”她问。

即使我曾经有女朋友，现在与一些女孩偶然也往来，但是我没真正爱过什么人，于是我摇摇头。

她没说什么了。

“你看过《神识》的剧本了？如何？”我问。

“这个剧本，我认为作者想表达的是一个人一生中所遭遇的种种，事实上都应验‘境由心生’这句话。你认为是不是？”

“我赞成。而且，剧本也点出了一个人的精神力量，才是唯一的主宰。”

“问题是，境界的表达，并不容易。而且，这个故事本身的趣味性不高。”

“这是给石导演的一个考验，我认为他已经拍摄的一些镜头，表达方法都不错。”

“有机会，我很想去参观他拍片。”

“和你聊天，是一件很愉快的事。”

她笑笑。

“也许是为了父亲的固执，使我懂得欣赏别人的融通。而且，你很有见解。”

她对我又笑了笑，目光凝视着我。我发现她常常注意我。

“你使我想起很久以前认识的一个人。”她忽然说。

她的神情，使我相信那人是她往日的男朋友，但我没有证实。

“你好好努力，我相信你会出头。”她说。

又接下去：

“你不纯然是外表的英俊，你显得特殊。你的外型，灵活中带点不群的神情。”

她的这项分析，可见她观察入微。

“我今天卤了点牛肉，留下来吃碗牛肉面，怎么样？”

牛肉面，我想了好久要自己煮一碗来吃，却一直忘了卤肉。我说：

“我早就闻到厨房中飘来的香味了。”

“我还买了点小菜。”

我忍不住吞了口口水。

她把一大碗热腾腾的面放在我面前，要我不必等她，趁热吃了。我顾不得其他，埋头吃完面，满意的坐直了身子，我

很饱，热气上了我的脸。

她这才从厨房出来，递给我一条毛巾。坐下来，慢条斯理的吃剩下的小菜。

“你的面，使我想起我妈在世时煮的面。”我说。

“你以后有空，欢迎你常来。反正我也一个人。”

“你一个人，有没有和朋友走动走动？”

“很少。其实我比较喜欢独处的时间。当然，如果碰到好朋友，那是例外。譬如你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看到你，我就产生谈话的兴趣。”

有时候，我也会碰见一些人，他们使你产生好感，你便有兴趣继续谈天。

我们聊到了半夜，她说天晚了，我可以留她那儿，她让我睡外面的长沙发，我想到自己的住处，冷清又杂乱，便留了下来。

之后，她经常煮了菜，便邀我过去吃，我们谈天说地。我告诉她拍片的遭遇，心底的感触，她总是静静的听，很用心的提出她的看法，渐渐的，她成了我生活中一个重要的朋友。最后，我进了她的小屋。

现在之凡捧着一大碗仙草冰进来，放在我的床沿。

她轻望我一眼：

“你和他打过电话了吗？”

这些日子以来，之凡已点点滴滴的了解我和父亲之间的关系。我们也习惯用“他”来称呼父亲。只有他，是隐隐的暗流，平日看不见，却永远蛰伏在我的心底。

“你告诉他，你最近把韩磊生的名字，改成韩磊了？”

我闷闷的吐着烟。

“他喜欢韩磊这名字？”见我不开口。之凡又问一声。

我耸耸肩。

“他根本不在乎。他说，你干脆改个姓吧，我们韩家，是不可能有你这种人的。”

“不会吧，他只是气仍未消。”之凡喟叹一声，拿起我的手来摩挲着。

之凡已听多了父亲与我的故事。但是她仍旧怀抱着伟大的信心，而且，她这份信心不是虚假的，好几次，她自告奋勇的要为我去说情，我只觉得她天真，我更不愿告诉她，如果父亲发现我竟与一个女人同住，或许会立时昏厥过去。

之凡的面庞脂粉未施，我几乎抚摸到她心园中那片平坦如茵的青草地。

3

我走在漫天漫地的黑暗里，白色的身影长长的拉在这片漆墨似的世界，有如一线通往光明唯一的出路。

忽然，一阵把天地都压缩为一的巨响，哗啦哗啦的大雨倾盆而下。这无色透明的雨水，是一匹白色的染料，把漆墨的天地一点一滴的洗清了。

天地一片透明时，白色的我也消失了。

.....

我走在漠漠的田埂中，天边的夕阳发出怪异的紫红，赤